

证券代码：301332

证券简称：德尔玛

公告编号：2026-032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2024 年 7 月 13 日至 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7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4-034）。

（四）2024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4年7月29日披露了《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9）。

（五）2024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截至首次授予日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5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5年7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6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不符合激励资格而作废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年激励计划》）的规定，截至2026年7月31日，鉴于首次授予的2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76.278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截至2026年7月31日，鉴于预留授予的1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51.3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二）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而作废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7-507号），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431,720,308.12元，较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8.8%，低于2025年业绩考核目标营业收入增长率的80%， $X1=0\%$ ，公司2025年实现净利润129,640,637.42元，较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为19.23%，低于2025年业绩考核目标净利润增长率的80%， $X2=0\%$ 。据此，《2024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0%，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基于前述情况共作废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已获授尚未归属的75.339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综上，上述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202.9175万股，均不得归属，应由公司作废失效。

三、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合计作废《2024年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917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

大影响，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一）公司本次作废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2024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

（二）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及《2024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三）关于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